

OO 大學教育部發展國際一流大學計畫
補助發表期刊論文作業辦法

中華民國九十六年五月二十九日經校長核定

第一條 補助對象：本校專任教師(含臨床專任教師)及博士後研究員。

第二條 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補助「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」經費提撥。

第三條 補助條件

- 1、申請與論文發表時間需於「發展國際一流大學及頂尖研究中心計畫」執行與經費得以核銷期間為限。
- 2、以 OO 大學名義發表於 Science Citation Index(簡稱 SCI)、Social Sciences Citation Index(簡稱 SSCI)、Engineering Index(簡稱 EI)、Taiwan Social Science Citation Index(簡稱 TSSCI)收錄雜誌，該雜誌分類領域為前 20%或引證係數(Impact Factor)≥5.0，其論文發表、修改等費用得申請本補助款。
- 3、申請論文之作者需為第一或通訊(負責)指導作者(address response 或 reprint author)。
- 4、以 full paper 之文章為補助原則。

第四條 補助標準

- 1、每篇論文補助發表費(含 100 份 reprint)、論文之外語修改費，總額以台幣參萬元為上限。
- 2、Impact Factor >10.0 之期刊論文，總額以台幣壹拾伍萬元為上限。

第五條 申請：

- 1、受理方式：以隨到隨審方式受理申請。
- 2、審查流程：
申請人→系(所、科)主管、院長→研發處→校長室(暨專案管理人用印)→研發處→申請人。

第六條 申請表件：

- 1、補助發表國際專業期刊論文申請表。
- 2、論文被接受刊印之證明文件或論文抽印本。
- 3、引證係數查詢結果文件(sorted by: Impact Factor)。
- 4、支出相關收據正本。

第七條 其他：

- 1、凡由校外機構計畫補助發表之期刊論文，應先向校外機構提出申請，未獲補助者，始得提出本費用補助，同一篇論文不得重覆向不同機構申請。
- 2、引證係數以當年度本校圖書館開放使用之最新版 JCR 查詢結果為限。

第八條 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公佈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OO 大學補助發表國際專業期刊論文申請表

申請部門：_____

申請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
申請人				身份證字號					
序號	著作類別	論文名稱	期刊名稱、 年度、卷數、 起迄頁數	領域別 及排名	Impact Factor	作者身份	審查補助費 (本欄由研 發處填寫)		
校長		校長室		研發長		院長		系所科主管	
				研發行政組				申請人	
				核計總額：					

申請人具結證明所申請論文未向其他機構申請補助，經查出同意繳回已支付補助費全額。

申請人簽名：_____

申請流程：申請人→系（所、科）主管、院長→研發處→校長室（暨專案管理人用印）→研發處→申請人。

申請檢附文件：

- 1、論文被接受刊印之證明文件或抽印本。
- 2、引證係數查詢結果文件。
- 3、費用核銷時，請附相關收據正本。補助額以申請時提送之收據核計，經承辦單位簽核後，不受理追加費用。